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選舉委員會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東選二字第1153250007號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公告臺東縣第20屆縣長、臺東縣議會第21屆議員、臺東縣各鄉鎮市第20屆（臺東市第14屆）鄉鎮市長、臺東縣各鄉鎮市第23屆（臺東市第14屆）鄉鎮市民代表暨第23屆村里長選舉，選舉人名冊公告閱覽事宜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22條、第38條第1項第3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11條、第22條第1項第3款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臺東縣第20屆縣長、臺東縣議會第21屆議員、臺東縣各鄉鎮市第20屆（臺東市第14屆）鄉鎮市長、臺東縣各鄉鎮市第23屆（臺東市第14屆）鄉鎮市民代表暨第23屆村里長選舉，訂於115年11月28日投票，其選舉人名冊依規定自民國115年11月10日起至12日，在各該鄉(鎮、市)公所公告閱覽三日。

線

二、請選舉人每日上午8時至12時、下午1時至5時前往閱覽，如發現錯誤或遺漏時，得於閱覽期間內向鄉(鎮、市)公所申請更正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前述查閱，選舉人應憑本人國民身分證，並以查閱其本人及其戶內人員為限。

三、選舉人名冊經公告期屆滿即為確定。

主任委員 盧協昌